

大众点评网点评头条平台管理规范

第一章 概述

第一条

【目的及依据】为维护大众点评网点评头条（以下简称“点评头条”）的正常运营秩序，保障点评头条用户的合法权益，根据《大众点评网用户服务条款》、《知识产权声明》等相关规则、协议的规定，制定本规范。

第二条：释义

点评头条号：点评头条号是在大众点评网上一个创作与分发平台，鼓励个人与媒体、企业等机构在点评头条上发布内容。

内容创作者：是指提交申请并注册后，在点评头条登录、上传、发布、提供链接等以各种形式传播内容（包括文字、图片、音频、视频、图表、漫画等）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第三条

【适用范围】本规范适用于点评头条入驻的内容创作者及参与的所有用户(以下简称“用户”)。

第四条

【效力级别】本规范是《大众点评网用户服务条款》、《知识产权声明》的下位规则。《大众点评网用户服务条款》、《知识产权声明》中已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未有规定或本规范有特殊规定的，按照本规范执行。

第二章 准入

第一节 入驻

第五条

【入驻条件】内容创作者需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一) 具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所要求的资质、资格和能力；
- (二) 机构媒体、内容电商、内容类公司、自媒体等获得相关社会机构资质认证，或在相关领域有一定影响力；
- (三) 发布文章内容符合点评头条的定位及标准；
- (四) 其他依法、依约应当具备的条件。

第三章 市场规范

第六条

【信息发布】用户除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内容要求，[《大众点评用户服务条款》](#)及[《法律声明》](#)中提及或者链接的相关规则中关于信息发布的相关规定外，还须遵循如下信息发布要求：

- (一) 不得发布危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敏感信息、暴力恶心、淫秽色情信息等；
- (二) 不得发布不实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捏造细节、图文不符、夸大事实、夸大宣传、虚假中奖信息、伪造官方活动的信息、发布没有事实依据的信息、发布绝对化用语等；
- (三) 不得发布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信息、违背公序良俗的信息等；
- (四) 不得泄露他人个人信息或者商业秘密、国家秘密；
- (五) 不得发布其他点评头条官方不允许发布的信息。

第七条

【行为规范】用户除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行为规范要求，[《大众点评用户服务条款》](#)及[《法律声明》](#)中提及或者链接的相关规则中关于行为规范的相关规定外，还须遵循如下行为规则：不得通过不正当的方式针对文章资讯的收藏、评论等数据进行造假或者作弊。

第八条 【用户承诺】

用户自愿向大众点评网作出如下声明和授权：

用户承诺提供给大众点评网的文章、图片、视频等为用户依法所有或者经合法授权的作品(以下简称授权作品)，现授予大众点评网无偿的、非独占性、永久性和可转让的授权。大众点评网有权在大众点评网的相关产品中使用授权作品,包括但不限于直接展示及经过编辑修改后展示该等授权作品。

用户保证授权作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大众点评网网站相关规定,符合社会的公序良俗,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肖像权等。否则,大众点评网有权不经通知移除该侵权作品,并对此不负任何责任。前述第三方提出任何权利主张,用户自行承担,并保证大众点评网不会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失。

第四章 违规处理及清退

第九条

【违规处理】点评头条用户违反本规范相关规定,大众点评除依照[《大众点评用户服务条款》](#)等进行处罚外,点评头条还将依据本规范对违规内容及点评头条用户给予警告、文章下线、清退等处理,点评头条有权根据用户的违规情形自主判断,具体处理细则后续平台通过公示方式通知平台用户。

第十条

【清退】点评头条内容创作者如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将被点评头条清退：

- (一)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
- (二) 不再符合准入要求；
- (三) 违反[《大众点评用户服务条款》](#)被屏蔽账号的；
- (四) 违反本规范,账号被点评头条清退的。

第十一条 【法律责任承担】

涉事用户的违规行为同时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之规定或者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其还应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其违规行为或者侵权行为给大众点评网造成损失的，其应予以全额赔偿。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二条

【生效时间】本规范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生效。

第十三条

【溯及力】点评头条的用户发布信息等行为发生在本规则生效之日或修订之日以后的，适用生效或修订后的规则。发生在本规则生效时间之前的，适用当时的[《大众点评用户服务条款》](#)、[《知识产权声明》](#)及相关规则。